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1日以口头、电子邮件及短信通知等方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召集人聂鹏举先生已在会议上就会议通知事项作出了说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聂鹏举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5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9月11日，向79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321.00万份，行权价格为6.57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